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DG Energy Investment
IDG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IDG 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零財年」)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之比較數字。

公司概況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不同資產及業務的投資管理，目前包括全球能源資產及出行服務業務。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透過合併受其控制的投資組合公司的財務業績進行呈報，而本公司於其他非控股投資組合公司的權益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主要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投資中國以及海外的多家能源投資組合公司，包括宏博礦業、Stonehold、九豐、GNL Quebec及準時達能源等，覆蓋對上游原油資產的投資及對整個LNG價值鏈的戰略性投資。為把握新的投資機遇，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九年底通過投資Weipin(一間於中國營運出行服務平台的公司)涉足出行服務行業。

- 錫林郭勒盟宏博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宏博礦業」)是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全資收購的一家投資組合公司。宏博礦業是一家於中國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的營運公司，於二零二零財年，其總銷量約319,522桶，銷售總收入約112,5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宏博礦業100%的股權，因此將其財務數據悉數合併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 僅供識別

- Stonehold Energy Corporation (「**Stonehold**」)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在上游石油領域投資的一家投資組合公司，其於美國(「**美國**」)德克薩斯鷹灘擁有世界級頁岩油區塊。二零二零年Stonehold的總淨產量及收入分別達到約650,752桶油當量及19,000,000美元。本公司對Stonehold的投資係通過提供定期貸款，固定年利率為8%。此外，相關資產出售時，本公司亦有權獲得相當於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的92.5%的金額。於Stonehold的投資(「**Stonehold 投資**」)於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江西九豐能源有限公司(「**九豐**」)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投資的一家LNG行業投資組合公司，該公司為一間專注於燃氣產業中游及終端領域的綜合清潔能源服務提供商。九豐其後完成首次公開發行申請及審議程序(「**首次公開發行**」)，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股份代號：605090)。九豐為其客戶提供廣泛的清潔能源及相關產品，例如液化天然氣(LNG)、液化石油氣(LPG)及甲醇，以及國際能源供應及整體應用的全面解決方案。本公司擁有九豐的少數股權，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將該項投資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LNG Quebec Limited Partnership (「**GNL Quebec**」)是本公司於LNG價值鏈上投資的另一家投資組合公司。GNL Quebec擁有及運營加拿大處於開發階段規模最大的LNG出口站之一，規劃產能為每年11,000,000噸。本公司擁有GNL Quebec的少數股權，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將該項投資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準時達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準時達能源**」)是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於LNG價值鏈上做出的投資，該公司使用LNG ISO集裝箱模式從事LNG物流服務。準時達能源於二零一九年開始其業務，已使用ISO集裝箱向其客戶提供穩定的物流服務，以幫助彼等自國內LNG接收站開展LNG分銷業務或向海外市場採購LNG。準時達能源所有注資完成後，本公司擁有其39%的股權，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將該項投資確認為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Weipin(「**Weipin**」)是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收購的一家出行行業投資組合公司，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網約車服務業務。本公司實際持有Weipin 35.5%的權益股份，且自收購完成後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擁有Weipin董事會的多數表決權及其業務活動的所有決策權。本公司已將Weipin的財務業績合併到其二零二零財年的財務報表。

附註：本節所用詞彙與本末期業績後續章節所定義者具有相同含義。

財務概要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銷售及服務收入 | 1,760,515 | 243,546 |
| — 原油銷售收入(附註1) | 90,008 | 152,219 |
| — 提供出行服務收入(附註2) | 1,670,507 | 91,327 |
| 投資虧損(附註3) | (297,577) | (244,018) |
| 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附註4) | (302,970) | (206,152) |
| EBITDA | (314,972) | (210,978) |
| 除稅前虧損 | (464,389) | (303,843) |
| 年度虧損(附註5) | (436,376) | (296,725) |
|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元) | (5.849 港仙) | (4.499 港仙) |
| 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港元) | (5.849 港仙) | (4.499 港仙) |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非流動資產 | 2,417,054 | 2,734,099 |
| 流動資產 | 1,188,470 | 1,179,910 |
| 資產總值 | 3,605,524 | 3,914,009 |
| 流動負債 | 355,843 | 277,114 |
| 非流動負債 | 205,402 | 230,107 |
| 負債總額 | 561,245 | 507,221 |
| 資產淨值 | 3,044,279 | 3,406,788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2,904,233 | 3,229,711 |

附註1：原油銷售收入指來自宏博礦業(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生產原油的銷售淨額的收入。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宏博礦業考慮到二零二零財年油價較低而積極控制其石油產量。

附註2：提供出行服務收入指Weipin(從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收購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35.5%股權的附屬公司)提供的網約車服務收入。

附註3：根據會計政策，此處所述之投資虧損主要包括(i)一項上游油氣資產的投資回報，該筆投資收益主要為本公司向Stonehold提供定期貸款(「定期貸款」)而產生的利息收益(按年利率8%計息)以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而Stonehold持有美國鷹灘核心區域的非常規頁岩油氣資產；及(ii)其他項目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所形成的投資收益及虧損淨額。投資虧損主要是由於受全球許多地區對持續的COVID-19疫情擔憂的影響，阻礙了市場復甦，原油需求復甦緩慢，且存在不確定性，從而導致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此外，全球正加速推廣碳中和，提倡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

附註4：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指上文所述的原油銷售收入、提供出行服務收入及投資虧損(扣除原油銷售成本及提供出行服務成本)。該虧損主要是由於上文附註1及附註3所述的原因。

附註5：二零二零財年之虧損乃主要由以下因素所致：

- (i) 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 (ii) 於二零二零財年，受COVID-19疫情及石油供需失衡的不利影響，原油價格下跌，導致宏博礦業的經營虧損；及
- (iii) Weipin於二零二零財年來自若干無形資產攤銷的非現金影響為85,000,000港元。該等無形資產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收購Weipin時確認的網約車牌照、司機名單及業務關係。

營運概要

|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全球能源投資 | 來自宏博礦業的上游油氣業務 | | |
| | 總產量(桶)(附註1) | 314,466 | 406,290 |
| | 總銷量(桶)(附註1) | 319,522 | 400,279 |
| | 淨銷量(桶) | 255,618 | 320,224 |
| | 平均單位售價(每桶港元)(附註1) | 352 | 475 |
| | 平均每日總產量(桶) | 874 | 1,129 |
| | 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 生產成本(每桶港元)(附註1) | 102 | 92 |
| | 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每桶港元) (附註1) | 253 | 214 |
| | 年度鑽探的油井 | | |
| | 一乾井(口)(附註2) | - | - |
| | 一產油井(口)(附註3) | - | 12 |
| | 年度壓裂維修(口) | - | 3 |
| | 主要投資(虧損)／收入 | | |
| | Stonehold投資(附註6及8) | (300,421) | (143,298) |
| | LNGL投資(附註8) | (26,144) | (116,595) |
| | 九豐投資(附註7及8) | 30,629 | 2,167 |
| 出行服務業務 | Weipin之出行服務業務 | | |
| | 訂單總數(單)(附註4及5) | 65,373,216 | 3,088,786 |
| | 平均每日訂單數量(附註4及5) | 179,597 | 22,546 |
| | 平均每單收入(港元)(附註4及5) | 25.6 | 30 |

附註1：宏博礦業為本公司在中國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的附屬公司。計算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及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時所用的宏博礦業總產量包括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油礦管理局) (「延長石油」)分佔原油產量之20%份額。平均單位售價乃使用淨銷售額及淨銷量(不包括延長石油20%的份額)計算。總銷量等於淨銷量加上延長石油20%的份額。

附註2：於二零二零財年，將以前財政年度已完鑽一年以上的在宏博礦業212區塊的3口勘探井進行核銷。該等3口井以目前的經濟和技術條件無法獲得工業油流，因此被認為不具備工業開採價值。與3口井有關的徵地補償及前期費用轉入勘探費用，總金額約13,300,000港元。

附註3：於二零二零財年，為應對COVID-19疫情及全球石油供需失衡的不利影響，宏博礦業已停止所有鑽井活動。

附註4：Weipin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為本公司從事網約車出行業務之附屬公司，且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不再合併到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於受COVID-19疫情影響，於二零二零財年，Weipin出行服務的收入及每日單量均未能充分釋放潛能。然而，中國在COVID-19疫情的防控方面取得顯著成效，人們的出遊熱情和頻率得到迅猛恢復。此外，隨著Weipin覆蓋的新城市的擴張，出行服務業務得以改善，其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的日均單量已達454,000單。

附註5：平均每單收入乃參考於二零二零財年出行服務業務產生總收入及訂單總數計算。訂單總數和平均每日訂單數量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Weipin覆蓋的新城市的擴張及中國COVID-19疫情防控取得顯著成效，人們的出遊熱情和頻率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迅猛恢復。

附註6：Stonehold投資的重大虧損主要是由於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鑒於全球許多地區COVID-19疫情持續，上述虧損主要由於市場復甦緩慢及世界對原油的需求存在不確定性所致。此外，全球正加速推廣碳中和，提倡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

附註7：九豐投資估值有所提高乃由於九豐於二零二零年的經營業績提升。九豐其後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股份代號：605090)。

附註8：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末期業績公告財務業績附註3及「業務回顧」一節。

就本末期業績公告而言，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用匯率僅供說明，並不構成任何金額於有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已按、應按或可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任何匯率進行兌換之聲明。就本公司公告過往已披露的匯率資料而言，本公告使用的匯率與各公告所披露的匯率相同。

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 | 附註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銷售及服務收入 | | 1,760,515 | 243,546 |
| 銷售及服務成本 | | (1,765,908) | (205,680) |
| | | (5,393) | 37,866 |
| 投資虧損 | | (297,577) | (244,018) |
| 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 | 3 | (302,970) | (206,152) |
| 其他淨收益 | 4 | 1,964 | 39 |
| 行政開支 | | (132,467) | (83,494) |
|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 5 | (6,985) | (11,391) |
|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 | 6 | (15,613) | (2,914) |
|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 (13,550) | (1,832) |
| 扣除融資收入淨額及稅項前虧損 | | (469,621) | (305,744) |
| 融資收入 | | 14,586 | 22,771 |
| 融資成本 | | (9,354) | (20,870) |
| 融資收入淨額 | 7 | 5,232 | 1,901 |
| 除稅前虧損 | | (464,389) | (303,843) |
| 所得稅 | 8 | 28,013 | 7,118 |
| 年度虧損 | | (436,376) | (296,725) |
| 應佔： |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 (386,701) | (276,790) |
| 非控股權益 | | (49,675) | (19,935) |
| 年度虧損 | | (436,376) | (296,725) |
| 每股虧損 | 9 | | |
| 基本 | | (5.849) 港仙 | (4.499) 港仙 |
| 攤薄 | | (5.849) 港仙 | (4.499) 港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年度虧損 | <u>(436,376)</u> | <u>(296,725)</u>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於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 | |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 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不得轉入損益) | (6,372) | (840) |
|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u>62,918</u> | <u>(39,143)</u> |
|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u>56,546</u> | <u>(39,983)</u>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u>(379,830)</u> | <u>(336,708)</u> |
| 應佔：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 | (342,799) | (313,022) |
| 非控股權益 | <u>(37,031)</u> | <u>(23,686)</u>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u>(379,830)</u> | <u>(336,70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港元列示)

| |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570,161 | 571,992 |
| 在建工程 | | 3,106 | 15,623 |
| 無形資產 | | 333,806 | 384,276 |
| 商譽 | | 112,837 | 112,837 |
| 使用權資產 | | 18,661 | 22,798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 46,597 | 50,086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10 | 1,288,153 | 1,506,377 |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 | | - | 36,476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33,632 | 31,161 |
| 遞延稅項資產 | | 10,101 | 2,473 |
| | | <u>2,417,054</u> | <u>2,734,099</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4,718 | 6,492 |
| 應收賬款 | 11 | 54,648 | 10,825 |
| 應收票據 | 11 | 24,965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11 | 45,977 | 31,393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10 | 35,495 | 16,999 |
|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的 定期存款 | | 38,875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 983,792 | 1,114,201 |
| | | <u>1,188,470</u> | <u>1,179,910</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2 | 326,622 | 193,275 |
| 合同負債 | | 368 | 1,087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 23,664 | 77,543 |
| 租賃負債 | | 5,189 | 5,209 |
| | | <u>355,843</u> | <u>277,114</u> |
| 流動資產淨額 | | <u>832,627</u> | <u>902,796</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3,249,681</u> | <u>3,636,89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以港元列示)

| |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可換股債券 | 13 | 36,145 | 50,018 |
| 租賃負債 | | 4,164 | 8,458 |
| 遞延稅項負債 | | 107,913 | 119,759 |
| 撥備 | | 57,180 | 51,872 |
| | | <u>205,402</u> | <u>230,107</u> |
| 資產淨值 | | <u>3,044,279</u> | <u>3,406,788</u>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4(b) | 68,917 | 65,959 |
| 庫存股份 | 14(b) | – | (680) |
| 儲備 | | 2,835,316 | 3,164,432 |
| | | <u>2,904,233</u> | <u>3,229,711</u>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 <u>2,904,233</u> | <u>3,229,711</u> |
| 非控股權益 | | <u>140,046</u> | <u>177,077</u> |
| 權益總額 | | <u>3,044,279</u> | <u>3,406,788</u> |

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1 公司資料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5樓5507室。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一項反向收購交易，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收購錫林郭勒盟宏博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宏博礦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全部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為一間主要從事全球能源資產及出行服務業務投資及管理的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所投資的投資組合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出行服務平台、上游油氣業務、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加工及銷售、LNG物流服務、能源投資基金管理以及與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與業務的投資。

2 重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資料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之重要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資料內，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2(c)。

(b)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除以下資產及負債按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以公允價值列示，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遵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的採用及資產、負債及收支匯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相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在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情況下，有關結果構成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持續進行檢討。對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於修訂估計的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要性定義」

概無有關發展對本集團所編製或呈列之當前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及分部報告

(a) 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 |
| — 原油銷售(附註(i)) | 90,008 | 152,219 |
| — 提供出行服務(附註(ii)) | 1,670,507 | 91,327 |
| 銷售及服務成本 | | |
| — 原油銷售 | (79,521) | (86,960) |
| — 提供出行服務 | (1,686,387) | (118,720) |
| | (5,393) | 37,866 |
| 投資虧損(附註(iii)) | (297,577) | (244,018) |
| 主要業務活動總虧損，扣除成本 | <u>(302,970)</u> | <u>(206,152)</u> |

附註：

- (i) 原油銷售收入來自宏博礦業。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宏博礦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與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延長油礦管理局)(「延長石油」)訂立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賦予宏博礦業勘探、開發、生產及出售內蒙古錫林郭勒盟兩個區塊(212區塊及378區塊)採掘的原油的權利，並於宏博礦業與延長石油之間分別按80%及20%的比例進行分配。宏博礦業於二零一零年開始於212區塊進行生產。合作開採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完成續簽，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延長石油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中國國土資源部頒發有效期為15年的212區塊開採許可證(覆蓋單元2、單元19及其他區域)。此外，212區塊及378區塊的勘探許可證均可於到期後續期兩年。212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日屆滿，而378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九日到期屆滿，且新許可證正在申請準備中。該金額指供應予客戶的原油銷售額扣除增值稅後的金額。與一名主要客戶的交易超過原油銷售收入10%。
- (ii) 提供出行服務收入來自Weipin。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Triple Talents Limited(「Triple Talents」)與Weipin及其聯屬人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Triple Talents已同意認購Weipin的若干權益股份。該交易總投資約人民幣2億元，交易完成後，通過擁有董事會大多數投票權及Weipin業務活動的所有決策權，本公司已成為Weipin控股股東，實際持有Weipin股本總額的35.5%，而Weipin成為出行服務平台業務的控股公司。提供出行服務收入來自透過高德平台及滴滴平台等向乘客提供線上出行服務。乘客通過該兩個平台發送出行服務請求，而系統會自動將請求與司機進行匹配。提供出行服務收入金額指乘客已支付之全部車費扣除增值稅與附加費後的金額。
- (iii) 投資虧損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Stonehold投資(附註(1)) | (300,421) | (143,298) |
| 九豐投資(附註(1)) | 30,629 | 2,167 |
| GNL Quebec投資(附註(1)) | (6,719) | 29,140 |
| 於美國及法國上市的交易證券(附註(1)) | 1,491 | (7,049) |
| LNGL投資(附註(1)) | (26,144) | (116,595) |
| 基金投資(附註(1)) | 8,161 | - |
| 股息收入(附註(2)) | 896 | 1,612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附註(3)) | (7,334) | (8,952) |
| 衍生金融工具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 - | (1,641) |
| 其他 | 1,864 | 598 |
| | <u>(297,577)</u> | <u>(244,018)</u> |

附註：

- (1) 此等款項為年內的Stonehold投資、九豐投資、GNL Quebec投資、於美國及法國上市的交易證券、LNGL投資及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此等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計量(見附註10)，由此等資產產生的任何利息收入均納入公允價值變動。
- (2) 該款項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股權投資及於美國上市的交易證券的股息收入。
- (3) 該款項指按權益法計算的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b) 分部報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由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共同組成。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照與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採用者一致之方式呈報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呈報分部的詳情如下：

- 全球能源投資：此分部建立並經營上游油氣業務、LNG業務，並自加工油氣及LNG以及投資及管理能源相關行業及企業產生收益。
- 出行服務業務：此分部管理及經營司機及車輛，以透過聚合流量平台向乘客提供線上出行服務並自提供出行服務產生收益。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對各可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進行監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不包含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除遞延稅項負債外的所有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照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銷售及服務收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開支或因該等分部之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之其他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分部利潤／虧損包括投資收益／虧損。

用於呈報分部利潤／虧損的表示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除獲提供有關經調整EBITDA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各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款之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添置之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進行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可呈報分部資料列載如下。

| | 全球能源投資 | | 出行服務業務 | | 總計 | |
|---------------------------|-----------------------------|---------------------|-----------------------------|--------------|-----------------------------|---------------------|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銷售及服務收入(附註) | 90,008 | 152,219 | 1,670,507 | 91,327 | 1,760,515 | 243,546 |
| 投資虧損 | (297,577) | (244,018) | - | - | (297,577) | (244,018) |
| 可呈報分部虧損 (經調整EBITDA) | (299,197) | (202,174) | (14,860) | (8,619) | (314,057) | (210,793) |
| 折舊及攤銷 | (52,672) | (53,259) | (90,224) | (32,197) | (142,896) | (85,456) |
| 利息收益 | 12,510 | 21,811 | 204 | 42 | 12,714 | 21,853 |
| 利息開支 | (6,372) | (7,305) | (1,064) | (289) | (7,436) | (7,594)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 | (1,832) | (13,550) | - | (13,550) | (1,832) |
| 可呈報分部資產 (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3,022,112 46,597 | 3,413,165 50,086 | 586,058 - | 509,500 - | 3,608,170 46,597 | 3,922,665 50,086 |
|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 1,949 | 67,817 | 9,826 | 3,557 | 11,775 | 71,374 |
| 可呈報分部負債 | (260,874) | (351,209) | (205,205) | (47,382) | (466,079) | (398,591) |

附註：

上文所呈報之銷售及服務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收入。本年度及上一年度均無分部間收入。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銷售及服務收入 | 1,760,515 | 243,546 |
| 虧損 | | |
| 可呈報分部虧損(經調整EBITDA) | (314,057) | (210,793) |
| 分部間利潤對銷 | (915) | (185) |
| 折舊及攤銷 | (142,896) | (85,456) |
| 利息開支 | (6,521) | (7,409) |
| 除稅前綜合虧損 | (464,389) | (303,843) |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資產 | | |
| 可呈報分部資產 | 3,608,170 | 3,922,665 |
| 遞延稅項資產 | 10,101 | 2,473 |
|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 (12,747) | (11,129) |
| 綜合資產總值 | <u>3,605,524</u> | <u>3,914,009</u> |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負債 | | |
| 可呈報分部負債 | 466,079 | 398,591 |
| 遞延稅項負債 | 107,913 | 119,759 |
|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 (12,747) | (11,129) |
| 綜合負債總額 | <u>561,245</u> | <u>507,221</u> |

(iii) 地理資料

外部客戶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使用權資產、金融工具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均位於中國，主要由宏博礦業及Weipin持有。

4 其他淨收益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淨(虧損)/收益 | (2) | 39 |
| 債務豁免淨收益 | 1,910 | - |
| 租賃修訂淨收益 | 56 | - |
| | <u>1,964</u> | <u>39</u> |

5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資源稅 | 5,401 | 9,126 |
| 石油特別收益金 | - | 613 |
| 城建稅 | 600 | 701 |
| 教育附加稅 | 595 | 408 |
| 水資源稅 | 389 | 543 |
| | <u>6,985</u> | <u>11,391</u> |

6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乾井 | 13,321 | - |
| 員工成本 | 2,292 | 1,960 |
| 技術服務費 | - | 954 |
| | <u>15,613</u> | <u>2,914</u> |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與宏博礦業開展的勘探活動有關。

7 融資收入淨額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利息收入 | 11,799 | 21,668 |
| 銀行理財產品淨收益 | 1,253 | 1,103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 1,534 | (9,461) |
|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 (1,247) | (2,036) |
| 租賃負債之利息 | (570) | (406) |
|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4,704) | (4,967) |
| 遞增開支 | (2,539) | (2,386) |
| 其他 | (294) | (1,614) |
| | <u>5,232</u> | <u>1,901</u> |

8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度撥備 | - | - |
| 即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 年度撥備 | - | 1,448 |
| | - | 1,448 |
|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 (28,013) | (8,566) |
| | <u>(28,013)</u> | <u>(7,118)</u> |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及會計虧損的對賬：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除稅前虧損 | <u>(464,389)</u> | <u>(303,843)</u> |
| 按相關國家溢利適用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 (30,625) | (8,900) |
| 研發成本加計抵扣的稅務影響 | (2,179) | – |
| 毋須課稅收入的影響 | (3,896) | (3,556) |
| 不可扣除開支的影響 | 936 | 12,212 |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 7,751 | 7,427 |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動用 | – | (14,301) |
| 實際稅項開支 | <u>(28,013)</u> | <u>(7,118)</u> |

根據開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毋須在開曼、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的經營並無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各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二零二零年：16.5%）計算。

中國現時所得稅撥備乃按應課稅利潤之25%（二零二零年：25%）之法定稅率（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釐定）計算。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乃以年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386,70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611,214,000股為依據，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千股 | 千股 |
|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 6,594,867 | 6,595,907 |
| 轉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附註13(f)) | 17,123 | – |
| 已購回股份的影響(附註14(b)) | (776) | (26) |
|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6,611,214</u> | <u>6,595,881</u>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Stonehold投資(附註(a)) | 964,430 | 1,264,851 |
| 九豐投資(附註(b)) | 170,950 | 140,321 |
| GNL Quebec投資(附註(c)) | 68,342 | 75,061 |
| LNGL投資(附註(d)) | - | 26,144 |
| ssLNG解決方案投資(附註(e)) | 25,109 | - |
| 基金投資(附註(f)) | 59,322 | - |
| | <u>1,288,153</u> | <u>1,506,377</u> |
| 流動資產 | | |
| 於美國及法國上市的交易證券 | - | 3,661 |
| 銀行理財產品 | 35,495 | 13,338 |
| | <u>35,495</u> | <u>16,999</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hink Excel Investments Limited(「**Think Excel**」)與Stonehold Energy Corporation(「**Stonehold**」)訂立信貸協議(「**信貸協議**」)，據此，本公司及Think Excel已有條件同意向Stonehold授出定期貸款(「**Stonehold投資**」)，為Stonehold收購若干油氣相關資產(「**目標資產**」)並於其後運營該等資產提供資金。同日，Stonehold與Stonegate Production Company, LLC(「**Stonegate**」)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據此，Stonegate已有條件同意出售及Stonehold已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資產。所有目標資產均為由Stonegate以非作業者身份擁有的油氣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信貸協議項下定期貸款的首筆付款金額165,000,000美元(約1,291,100,000港元)已發放予Stonehold，且Stonehold亦已根據收購協議條款完成對Stonegate的目標資產收購，且隨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金額5,000,000美元(約39,000,000港元)的定期貸款已發放予Stonehold。根據信貸協議，本公司及Think Excel按年利率8%享有Stonehold投資本金額之利息(於作出或劃撥任何適用預扣稅後)。根據信貸協議，若Stonehold出售任何目標資產，扣除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以及Stonehold就相關出售合理招致的費用、成本及開支(倘適用)後，本公司及Think Excel亦有權獲得相當於Stonehold所收到或收回的剩餘現金所得款項92.5%的款項作為額外利息。Stonehold投資的到期日為支付Stonehold投資首筆付款後滿10年當日。

Stonehold持有美國鷹灘核心區域的非常規頁岩油氣資產。

- (b)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Valuevale與江西九豐能源有限公司(「九豐」)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Valuevale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九豐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九豐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5,200,000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

九豐為一間專注於燃氣產業中游及終端領域的綜合清潔能源服務提供者。其提供一系列多樣的清潔能源及相關產品，例如液化天然氣(LNG)、液化石油氣(LPG)及甲醇，並為國際能源供應及整體應用提供全面解決方案。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olden Libra Investment Limited(「Golden Libra」)與一項投資基金訂立買賣協議，以3,150,000美元(相當於約24,633,000港元)的購買價購買該基金於LNG Quebec Limited Partnership(「GNL Quebec」)中的權益。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完成。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Golden Libra向GNL Quebec追加投資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以支持項目的持續發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Golden Libra已將GNL Quebec投資轉讓予Valuevale。

GNL Quebec正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GNL Quebec Inc.開發先進及低碳排放的LNG出口站，其額定液化容量最高達每年一千一百萬噸。

- (d)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日，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與澳洲上市公司Liquefied Natural Gas Limited(「LNGL」)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認購，而LNGL已同意發行56,444,500股LNGL普通股，總認購價為28,200,000澳元(相當於約166,800,000港元)。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成為LNGL第二大股東。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LNGL已對潛在公司及資產交易進行評估，以為其股東提供流動資金及價值。受全球整體經濟以及油氣市場不利變動以及其他因素的影響，LNGL的現金儲備不足以維持長期運營。為向其營運籌集更多資金，LNGL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底將其擁有及經營的Magnolia LNG項目(位於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的附屬公司的股權出售予一名買方。LNGL與買方已同意共同(在非獨家情況下)制定LNGL的潛在資本重組計劃，但並未取得成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LNGL之債權人議決對LNGL進行清盤，LNGL的全部餘下資產將首先用於清償債權人的索償，其後方可向其股東作出任何分派。

- (e)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家小型LNG解決方案供應商訂立認購協議(「ssLNG解決方案投資」)，總認購價為3,000,000美元(約23,200,000港元)。LNG解決方案供應商旨在為LNG行業客戶解決於亞洲市場的戰略、運營、可持續性及新業務發展中遇到的決定性挑戰。
- (f)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fort Investment Limited(「Valuefort」)與IDG Capital Project Fund II, L.P.的普通合夥人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接納Valuefort作為認購人加入該基金。根據協議，Valuefort擬認繳出資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5,05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Valuefort之注資總額為6,600,000美元(相當於約51,200,000港元)。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賬款(均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1個月內 | 51,216 | 10,825 |
| 1至6個月 | 3,432 | - |
|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 | 54,648 | 10,825 |
| 應收票據 | 24,965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19,003 | 8,691 |
| 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 | 26,974 | 22,702 |
| | <u>125,590</u> | <u>42,218</u>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過往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視為所收集的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經濟狀況條件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認為於應收款項的預期年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營運分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

下表提供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面臨信貸風險及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 按個別 基準計提 減值撥備 千港元 | 按撥備矩陣基準 計提減值撥備 | | |
|--------------|---------------|----------------------------|-------------------|---------------|---------------|
| | | | 加權平均 損失率 % | 減值撥備 千港元 |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逾期一個月以內 | 53,859 | - | 4.91% | 2,643 | 2,643 |
| 逾期一至六個月 | 13,773 | - | 75.08% | 10,341 | 10,341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 2,964 | 1,928 | 100.00% | 1,036 | 2,964 |
| 總計 | <u>70,596</u> | <u>1,928</u> | | <u>14,020</u> | <u>15,948</u>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 按個別 基準計提 減值撥備 千港元 | 按撥備矩陣基準 計提減值撥備 | | |
|--------------|---------------|----------------------------|-------------------|-------------|--------------|
| | | | 加權平均 損失率 % | 減值撥備 千港元 | 虧損撥備 千港元 |
| 逾期一個月以內 | 10,825 | - | 0.00% | - | - |
| 逾期一至六個月 | 1,784 | 1,784 | 不適用 | - | 1,784 |
| 總計 | <u>12,609</u> | <u>1,784</u> | | <u>-</u> | <u>1,784</u>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均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一年內 | 178,599 | 73,928 |
|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 15,341 | 4,781 |
|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 3,376 | 8,058 |
| 三年以上 | 10,147 | 7,309 |
| 應付賬款 | 207,463 | 94,076 |
| 除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 20,849 | 13,594 |
| 應付所得稅 | 1,524 | 1,410 |
| 應付延長石油之款項 | 65,346 | 57,286 |
| 應付利息 | 10,568 | 9,711 |
| 其他 | 20,872 | 17,198 |
| | <u>326,622</u> | <u>193,275</u> |

應付賬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3 可換股債券

| | 負債部分 千港元 | 權益部分 千港元 | 總計 千港元 |
|----------------|---------------|---------------|---------------|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45,653 | 86,119 | 131,772 |
| 利息開支(附註7) | 4,967 | — | 4,967 |
| 應付利息 | (602) | — | (602)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50,018 | 86,119 | 136,137 |
| 利息開支(附註7) | 4,704 | — | 4,704 |
| 應付利息 | (600) | — | (600) |
|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f)) | (17,977) | (28,707) | (46,684) |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u>36,145</u> | <u>57,412</u> | <u>93,557</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可換股債券的初始總面值為12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1%計息且應每半年支付利息。可換股債券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之前的任何時間內，按轉換價每股0.0672港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可換股債券已入賬列為含權益部分及負債部分的複合金融工具。負債部分初始以每年4.12%貼現率按公允價值114,208,000港元進行計量，並按攤銷成本列賬。

- (b)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其中一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Titan Gas訂立修訂契據，以進一步將面值為96,832,526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從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並撤銷對換股價的若干調整事件。

該修訂導致可換股債券金融負債之清償並確認新金融負債及權益部分。就可換股債券經修訂部分而言，新金融負債緊隨修訂後之公允價值約為63,421,000港元。負債部分之公允價值乃按照於可換股債券剩餘期間按每年10.88%實際利率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 (c)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另一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Tanisca Investments Limited已行使轉換權，將所持有面值為23,167,474港元的所有可換股債券轉換為344,754,077股普通股。
- (d)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Titan Gas將部分可換股債券轉讓予三家實體，轉讓部分之面值為16,832,526港元。
- (e)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將其面值為18,432,526港元及18,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分別轉換為274,293,540股及273,809,523股普通股。
- (f)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Titan Gas將部分可換股債券轉讓予一家實體，轉讓部分之面值為6,048,000港元。其後，Titan Gas及其他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將其面值為13,952,000港元及6,048,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分別轉換為207,619,047股及90,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面值40,000,000港元的剩餘可換股債券全部由Titan Gas持有。

14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概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之股息(二零二零年：零)。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上一個財政年度批准並派付應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二零二零年：零)。

(b) 股本

| | 普通股 | | 優先股 | | 總計 | |
|--------------------------------------------|-------------------|----------------|------------------|---------------|-------------------|----------------|
| | 股數 千股 | 面值 千港元 | 股數 千股 | 面值 千港元 | 股數 千股 | 面值 千港元 |
|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 | | | | |
| 法定：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u>11,000,000</u> | <u>110,000</u> | <u>5,000,000</u> | <u>50,000</u> | <u>16,000,000</u> | <u>160,000</u> |
| 已發行、已付或應付：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 6,595,907 | 65,959 | - | - | 6,595,907 | 65,959 |
| 購回自身股份 | <u>(1,040)</u> | <u>-</u> | <u>-</u> | <u>-</u> | <u>(1,040)</u> | <u>-</u>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6,594,867 | 65,959 | - | - | 6,594,867 | 65,959 |
| 購回自身股份(附註) | <u>(776)</u> | <u>(18)</u> | <u>-</u> | <u>-</u> | <u>(776)</u> | <u>(18)</u> |
|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13(f)) | <u>297,619</u> | <u>2,976</u> | <u>-</u> | <u>-</u> | <u>297,619</u> | <u>2,976</u> |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u>6,891,710</u> | <u>68,917</u> | <u>-</u> | <u>-</u> | <u>6,891,710</u> | <u>68,917</u>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自身股份如下：

| 年／月 | 購回股份數目 | 已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 已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 已付總價 千港元 |
|---------|----------------|--------------------|--------------------|-------------|
| 二零二零年四月 | <u>776,000</u> | 0.89 | 0.80 | <u>655</u> |

本公司已於購回股份後註銷所有購回的股份，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按該等股份之面值而削減。購回股份應付之溢價在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15 報告期後毋須調整之事項

(a) 取消出行服務業務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際持有Weipin 35.5%股本，且本公司持有董事會的多數表決權及Weipin業務活動的所有決策權。

為了讓Weipin管理層就其營運決策擁有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過友好磋商，Weipin的股東同意訂立經修訂的股東協議，(其中包括)就Weipin董事會的架構作出調整，其中本公司同意其在Weipin董事會中指派董事的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該調整」)。於該調整後，本公司不再擁有Weipin董事會的大多數投票權，進而不再擁有Weipin相關業務活動的控制權。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及會計準則，Weipin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不再合併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Weipin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即35.5%)，Weipin仍為本公司的投資組合公司。本公司正在評估本公司所持投資的公允價值，及Weipin的視作出售收益或虧損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b) COVID-19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爆發(「COVID-19」)對全球營商環境以及本公司帶來額外不確定因素。

就本公司業務而言，COVID-19已對其營運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原油需求減少。儘管油價因需求預期逐步恢復而於近期呈上升趨勢，考慮到疫情反復的影響，很難預測在近期情況將會如何發展。因此，市場仍十分脆弱。

業務回顧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活動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不同資產及業務的投資及管理，目前包括全球能源資產投資及管理及出行服務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及所投資的投資組合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出行服務平台、上游油氣業務、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加工及銷售、LNG物流服務、能源投資基金管理以及投資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及業務。

主要投資組合概要

1. 全球能源投資領域

1.1 於上游原油資產的投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以低成本收購了一項上游原油資產，並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對另一上游頁岩油項目的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全球石油市場受到COVID-19疫情的嚴重干擾。全球經濟復甦之路崎嶇坎坷，中國率先恢復常態，其他國家則相對滯後。但COVID-19帶來的不確定性幾乎沒有減弱的跡象。就供給側而言，由於石油輸出國組織與夥伴國(OPEC+)加強遵守減產協議使全球供應減少，但仍存在伊朗石油增產的潛在影響。儘管油價因需求預期逐步恢復而維持較高水平，由於當前疫情反復，很難預測在近期情況將會如何發展。因此，市場仍十分脆弱。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並盡力在財務及運營上為資產保值。

1.1.1 宏博礦業投資

宏博礦業，本公司上游投資組合公司之一，乃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從事原油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收購宏博礦業，代價為人民幣558,880,000元(相當於約652,000,000港元)(「宏博礦業收購事項」)。

根據宏博礦業與延長石油訂立的合作開採協議(「合作開採協議」)，延長石油(作為礦權擁有人)及宏博礦業(作為作業者)合作勘探開發212區塊及378區塊的原油，該兩個區塊位於內蒙古自治區，面積591平方公里；宏博礦業與延長石油分別享有銷售所得款項(扣除任何銷售相關稅項)的80%及20%。212區塊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發有效期為15年的開採許可證(覆蓋212區塊單元2、單元19及其他區域)。此外，212區塊及378區塊的勘探許可證均可於到期後續期兩年。212區塊的現有勘探許可證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日期滿，而378區塊的勘探許可證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九日期滿，新許可證的申請正在受理。

為應對COVID-19疫情及石油供需失衡的不利影響，宏博礦業已通過積極控制產量、減少資本開支及實施各種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益的措施迅速調整其生產目標。因此，宏博礦業已於二零二零財年停止其所有鑽井活動，保留產能以待未來價格向好。此外，宏博礦業已與其主要買家積極協商，並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成功獲得有利的石油銷售價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宏博礦業所有生產井以及儲量及資源皆位於212區塊。

因此，於二零二零財年，宏博礦業的原油產量減少約22.6%至314,466桶；其總原油銷量及淨原油銷量減少約20.2%，分別至319,522桶及255,618桶。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年」)相比，其原油銷售總收入(等於原油銷售淨收入加上延長石油分佔原油之20%份額)及淨收入減少約40.8%，分別至約112,500,000港元及90,000,000港元。

由於油氣儲量減少，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由二零一九財年的214港元／桶(相當於27.4美元／桶)增加39港元／桶或約18.2%至二零二零財年的253港元／桶(相當於32.6美元／桶)。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由二零一九財年的92港元／桶(相當於11.8美元／桶)增加10港元／桶或約10.5%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02港元／桶(相當於13.1美元／桶)。

下表載列宏博礦業於所示期間的重要營運指標及產品價格概述。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平均每日總產量(桶) | 874 | 1,129 |
| 平均每日總銷量(桶) | 888 | 1,112 |
| 未計折舊及攤銷的平均單位 生產成本(每桶港元) | 102 | 92 |
| 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每桶港元) | 253 | 214 |
| 平均單位售價(每桶港元) | 352 | 475 |

宏博礦業所產生的勘探及開發開支概要載列如下：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所產生之開支概要 | | | |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零年 | |
| | 數量 | 成本 | 數量 | 成本 |
| | (千港元) | | (千港元) | |
| 年度鑽探的油井 | | | | |
| 產油井 | - | - | 12 | 51,131 |
| 乾井(附註) | - | 13,321 | - | - |
| | <u>-</u> | <u>13,321</u> | <u>-</u> | <u>-</u> |
| 總計 | <u>-</u> | <u>13,321</u> | <u>12</u> | <u>51,131</u> |
| 壓裂維修 | - | - | 3 | 2,116 |
| 地質及地球物理成本 | - | 2,292 | - | 2,914 |

附註：於二零二零財年，將以前財政年度已完鑽一年以上的3口在212區塊的勘探井進行核銷。該3口井以目前的經濟和技術條件無法獲得工業油流，因此被認為不具備工業開採價值。與3口井有關的徵地補償及前期費用轉入勘探費用，總金額約13,300,000港元。

基於經獨立技術顧問估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油氣儲量，宏博礦業的1P淨儲量為6.99百萬油罐桶(「百萬油罐桶」)，2P淨儲量為11.80百萬油罐桶。由於油氣價格波動較大等宏觀經濟因素所致，1P和2P淨儲量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P和2P淨儲量分別下降9.6%和13.1%。

下表為獨立技術顧問Gaffney, Cline & Associates (「GCA」) 概述及審閱的宏博礦業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儲量及資源量情況：

|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
| | 總儲量 (百萬 油罐桶) | 淨儲量 (百萬 油罐桶) | 總儲量 (百萬 油罐桶) | 淨儲量 (百萬 油罐桶) |
| 證實儲量(1P) | 8.74 | 6.99 | 9.2 | 7.3 |
| 證實+概略儲量(2P) | 14.75 | 11.80 | 16.3 | 13.0 |
| 證實+概略+可能儲量(3P) | 18.68 | 14.94 | 20.5 | 16.4 |
| 後備資源量(1C) | 3.92 | 3.13 | 2.1 | 1.6 |
| 後備資源量(2C) | 7.98 | 6.39 | 3.5 | 2.8 |
| 後備資源量(3C) | 12.80 | 10.24 | 5.6 | 4.5 |
| 遠景資源 | 9.7 | 7.76 | 9.7 | 7.76 |

附註：儲量估算及未來淨收益乃根據石油工程師學會頒佈的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估算及審計標準所載普遍認可的石油工程及估值原則編製。根據二零零七年石油資源管理制度(該制度由石油工程師學會、美國石油地質學家協會、世界石油理事會及石油評估工程師協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發佈)的定義及指引，獨立技術顧問採用了標準工程和地球科學方法或綜合多種方法，包括性能分析、儲量分析及類比等被視為適用及必要的方法對儲量進行分類、歸類及估算。該等儲量僅屬估算，不應被理解為準確數量。

1.1.2 Stonehold 投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成功完成對Stonehold的投資，拓闊於上游石油行業的全球版圖。

Stonehold持有若干世界級非常規頁岩油氣資產(「目標資產」)，覆蓋美國德克薩斯南部鷹灘(Eagle Ford)地區迪米特縣(Dimmit)及拉薩爾縣(La Salle)約24,087總畝(9,123淨畝)土地。目標資產所在區域富含液態物質，且大部分儲量為原油及天然氣凝析液。根據Stonehold提供的資料，目標資產目前包含218口生產井，二零二零年目標資產的總淨產量及收入分別約為650,752桶油當量^{附註}及19,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Think Excel Investments Limited (「**Think Excel**」)與Stonehold訂立信貸協議(「**信貸協議**」)，據此，本公司及Think Excel有條件同意向Stonehold授予定期貸款，為Stonehold收購目標資產及其後運營有關資產提供資金。Stonehold是一家由Breyer Capital L.L.C.全資擁有及獨家控制的公司。定期貸款的本金額不得超過(i)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的首筆付款165,000,000美元(約1,291,100,000港元)；(ii)其後，10,000,000美元(約78,300,000港元)；及(iii)本公司及Think Excel就Stonehold從商業銀行獲得的優先債務提供的任何保證金。不時存在的未償還本金額應按年利率8%計息(作出或劃撥任何適當預扣稅後)，此外，額外收益金額相當於Stonehold就處置目標資產已收取或收回的出售所得款項(扣除未償還本金額及利息以及相關費用及開支)的92.5%。定期貸款應於到期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全額償付給本公司及Think Excel。

於信貸協議簽署當日，Stonehold與Stonegate Production Company, LLC (「**Stonegate**」)訂立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據此，Stonegate有條件同意出售及Stonehold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資產。所有目標資產均為Stonegate的非運營油氣資產(「**Stonegate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美國德克薩斯州休斯頓當地時間)，定期貸款的首筆付款165,000,000美元(約1,291,100,000港元)已根據信貸協議發放予Stonehold，而Stonehold已根據收購協議條款成功從Stonegate收購目標資產，且定期貸款的後續付款5,000,000美元(約39,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放予Stonehold。

由於受到低油價的影響，Stonehold及其營運商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七月期間實行石油減產計劃。該計劃幫助Stonehold在維持其資產所需之現金流量的同時，亦保留產能等待日後油價回升。此外，Stonehold與營運商積極協作，推遲鑽井和完井活動直至油價回升。由於油價有所回升，原油生產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恢復。二零二零全年累計產量為650,752桶油當量，年均實現油價為29.2美元／桶，本公司於二零二零財年錄得Stonehold投資公允價值虧損39,000,000美元。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主要由於憂慮世界各地COVID-19疫情持續阻礙市場復甦，導致對原油需求恢復的速度放緩及出現不明朗因素。此外，全球正加速推廣碳中和，提倡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

有關定期貸款及信貸協議之詳情，請參閱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附註：桶油當量，按一桶原油所釋放的能量水平計算的能量單位。

1.2 LNG業務價值鏈相關投資

本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亦已合理擴張能源相關業務組合及業務模式，以把握能源市場機遇及動態。

儘管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二零二零年中國天然氣表觀消費量3,256億方，同比增長6.9%。從供給端看，本土LNG和進口LNG二零二零年繼續領漲——進口LNG增幅最大為9.7%，本土LNG增量最多達150億方。二零二零年初，全球LNG價格創下歷史新低；隨後由於亞洲部分地區需求恢復、二零二零年冬季購買量的增長和供應緊缺的情況，國際LNG現貨價格和國內天然氣市場價在二零二零年四季度快速回升，國內每噸LNG價格也是應聲過萬，華東地區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甚至高達人民幣1.2萬元–1.3萬元／噸。本公司部分之LNG投資組合公司由此享受了二零二零年前三季度的低成本液源以及二零二零年四季度的終端市場高售價，實現業績好於預期。

1.2.1 九豐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Valuevale Investment Limited完成了對九豐配發及發行股份的認購，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5,200,000港元)。九豐主要在中國從事清潔能源業務，包括進口、加工及銷售LNG及液化石油氣。

二零二零年前三季度，國際市場LNG供應充足，JKM降至較低水平，進而壓低九豐LNG現貨採購成本，而國內售價與國際採購價格存在一定脫鉤，下降幅度有限，這種價差提升了九豐整體利潤水平。根據九豐的財務業績，九豐於二零二零年實現歸母淨利人民幣768,000,000元，同比增長109%。

九豐其後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其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股份代號：605090)。於首次公開發行後，本公司持有九豐約2.06%經擴大股本。九豐已從首次公開發行中籌得約人民幣2,680,000,000元，並計劃將所得款項用於購置兩艘先進中型LNG船及補充其營運資金，從而進一步擴大其產能及提高其盈利能力。

本公司堅信九豐的業務策略符合低碳經濟的趨勢，而中國持續對天然氣供應的高需求將使九豐保持高速增長。於九豐的投資為本公司參與中國快速增長並具有良好投資回報前景的天然氣市場提供寶貴機會。完成首次公開發行將推動九豐建立更先進的企業管治架構，並提供平台為其未來發展提供更多財政資源。首次公開發行亦為本公司於九豐的投資提供流動性，有助於更好反映本公司於九豐的投資的市場價值。本公司將繼續不時評估該投資組合，並釐定適當的投資及撤資策略，以實現最佳財務回報。

1.2.2 GNL Quebec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與一項投資基金訂立了買賣協議，以3,150,000美元(相當於約24,633,000港元)的購買價購買該基金於GNL Quebec中的權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追加投資1,000,000美元(相當於約7,800,000港元)以支持該項目的持續發展。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GNL Quebec持有少數權益。

根據GNL Quebec提供的資料，GNL Quebec正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開發先進的低碳排放LNG出口站(「出口站」)項目(其額定液化產能最高達每年11,000,000噸，為加拿大最大的在建LNG出口站之一)，及一條750公里長的天然氣管道(「管道」)以連接出口站與TransCanada在安大略省東部的加拿大主管道(統稱為「項目」)。出口站乃設計用作接收、液化及出口來自北美天然氣供應源的天然氣，其日處理量最高可達1,550,000,000標準立方英尺(相當於約每年15,400,000,000立方米)，且位於有利地點，可向亞洲、歐洲及南美等地提供具成本競爭力的LNG。

GNL Quebec仍在開發出口站及管道。在天然氣供應方面，加拿大當前的天然氣市場狀況、預測前景以及天然氣運輸成本正朝著有利於提高項目的成本競爭力的方向發展。由於項目位於加拿大東海岸的獨特位置，吸引了來自歐洲買家的興趣，GNL Quebec亦非常積極地於歐洲及亞洲營銷其產品。GNL Quebec正仔細評估不同的定價模式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確保為投資者帶來豐厚的回報。

1.2.3 LNGL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完成對LNGL(該公司主要於北美從事開發LNG出口站項目)配發及發行的56,444,500股股份的認購，總認購價為28,200,000澳元(相當於約166,800,000港元)。本公司是LNGL第二大股東，持有LNGL 9.8%的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LNGL已對潛在公司及資產交易進行評估，以為其股東提供流動資金及價值。受全球整體經濟、油氣市場不利變動以及其他因素的影響，LNGL的現金儲備不足以維持長期運營。為向其營運籌集更多資金，LNGL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底將其擁有及經營的Magnolia LNG項目(位於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的附屬公司的股權出售。LNGL與買方已同意共同(在非獨家情況下)制定LNGL的潛在資本重組計劃，但並未取得成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九日，LNGL之債權人議決對LNGL進行清盤，而所有LNGL餘下資產(包括位於加拿大新斯科舍省的Bear Head LNG項目)將首先用於清償債權人的索償，其後方可向其股東作出任何分派。由於對LNGL的投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且LNGL投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分別為零及26,000,000港元，LNGL的清盤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營運影響甚微。

1.2.4 準時達能源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通過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準時達國際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準時達」)及管理團隊(「管理層」)訂立合資協議(「合資協議」)，內容有關成立準時達能源，其將從事LNG物流服務。本公司根據合資協議向準時達能源出資43,937,000港元及17,462,200港元且該等投資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完成。於準時達能源所有資本出資完成後，本公司將持有39%的股權。

準時達能源前期開發的國內及海外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取得實質性進展。就海外項目而言，準時達能源利用其於日本的合作夥伴的閒置接收站的庫容，完成了一期15,000噸LNG儲罐轉運項目。受益於低成本海外上游LNG氣源，準時達能源積極推動及完成了兩期轉運項目。就國內項目而言，準時達能源協助國內合作夥伴進行LNG分銷。在中國積極推進天然氣改革的宏觀環境及於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下，轉運項目的運輸終點改造工程最終於二零二零年獲批且目前已進入施工階段。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完成改造及啟動國內轉運項目。

此外，依賴於本公司累積的國際市場資源，準時達能源亦尋找新興經濟體天然氣市場的機會，並將盡快於新興市場推廣其業務模式。同時，準時達能源亦推進支持其新興市場業務的儲藏場地和庫容資源的開發。

屆時，準時達作為富士康科技集團旗下唯一物流鏈管理平台，於業內擁有龐大的集裝箱運輸網絡及強大的議價能力，這些將為準時達能源改善LNG物流服務及降低相關成本提供強有力的支持。準時達能源將依托搭建起的華北、華東及華南三個轉運及分銷基地，將海外LNG資源與國內市場及新興市場對接，逐步打造成為以LNG轉運為核心，以不同價格的LNG市場及週期為支撐的LNG集裝箱領先運營商。

儘管目前全球LNG市場處於低迷狀態，但本公司相信，低價環境將有助於市場增長。本公司將以下游領域為重點，繼續尋找機會投資天然氣項目。

有關上述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四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自願性公告。

2. 出行服務業務投資

2.1 Weipin 投資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底涉足新出行行業，以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及股東回報最大化。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Triple Talents Limited (「Triple Talents」) 與 Weipin 及其聯屬人訂立一系列協議，據此，Triple Talents 已同意認購 Weipin 的若干股份。於總投資約人民幣 200,000,000 元的該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實際持有 Weipin 權益股份的 35.5%，惟擁有董事會大多數投票權及 Weipin 業務活動的所有決策權。Weipin 為出行服務平台業務的控股公司。有關本公司於 Weipin 的投資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自願公告。

為了讓 Weipin 管理層就其營運決策擁有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過友好磋商，Weipin 的股東同意訂立經修訂的股東協議，(其中包括)就 Weipin 董事會的架構作出調整，其中本公司同意其在 Weipin 董事會中指派董事的人數由三名減少至兩名(「該調整」)。於該調整後，本公司不再擁有 Weipin 董事會的多數投票權，進而不再擁有 Weipin 業務活動的決策權。根據有關監管要求及會計準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Weipin 不再綜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 Weipin 的持股比例保持不變(即 35.5%)，Weipin 仍為本公司的一個投資組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透過其營運附屬公司(「出行營運公司」)，Weipin致力於打造快捷、標準化的出行服務體系，連接出行市場各個參與方，通過聚合模式下的流量平台接入市場流量，並在優化車輛能源成本等方面產生協同效益。聚合模式成為中國現在網約車運作的大趨勢。出行營運公司作為運力服務供應商接入大流量的聚合平台，通過上下游產業鏈的分工協作來滿足乘客的需求。在聚合模式的背景下，網約車出行由「滴滴出行」、「高德地圖」等所代表的供應端及出行營運公司等所代表的運力承運端組成，分別對接乘客線上流量以及乘客訂單執行。出行營運公司依託優質的司機管理體系和精細化的運營成本控制，保證聚合流量平台所導入的網約車出行訂單得到完美的執行。

出行營運公司已分別與出行市場上兩大聚合流量平台「高德地圖」及「滴滴出行」簽訂信息服務合作協議。出行營運公司將借力「高德地圖」及「滴滴出行」客戶端的用戶規模、流量和口碑，以輕資產的方式進行業務端運營，高質量完成乘客的訂單。出行營運公司與聚合流量平台的合作模式為由出行營運公司收取乘客的全部付費，聚合流量平台從出行營運公司收取一定比例的平台收費，餘下款項由出行營運公司支配。出行營運公司的出行軟件系統根據設定的若干運營參數自動計算收入歸屬於司機的收益，該等參數包括司機費用固定比例、決定司機補貼的規則等。司機在訂單完成一周後可在出行營運公司的司機APP上提取歸屬於自己的收益。

透過出行營運公司，Weipin已於中國27個主要城市(如廣州、杭州及成都)運營，共有約280,000名註冊司機。由於COVID-19疫情，於二零二零財年出行服務之預期收益及日單量未能發揮全部潛力。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人們對出行服務的熱情和頻率得到恢復及對網約車服務的需求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零財年的日均單量為179,597單。由於Weipin擴展至其他城市，其日均單量持續增長。

3. 先進製造業投資基金投資

3.1 先進製造基金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Gian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Giant Charm**」，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ortuna I SP與Soview International Fund LP (「**該基金**」)之合夥人就將Giant Charm及Fortuna I SP (作為有限合夥人) 納入該基金而訂立經修訂及重列有限合夥協議 (「**經修訂及重列有限合夥協議**」)。根據經修訂及重列有限合夥協議，該基金之普通合夥人 (「**普通合夥人**」) 計劃從所有現有及潛在有限合夥人獲得認繳出資約300,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2,330,940,000港元)。目前，Giant Charm及Fortuna I SP (作為該基金之有限合夥人) 擬分別認繳出資105,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815,830,000港元) 及80,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621,590,000港元)。普通合夥人擬認繳出資2,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15,540,000港元)。於本公告日期，Giant Charm尚未向該基金作出任何實際付款。

該基金主要集中於先進的製造業公司及企業，包括但不限於從事用於開發及／或製造油氣勘探或生產設備、新能源設施、半導體裝置及產品的新型、創新或其他尖端技術科技、專門知識、流程、技術、工具、原料的研發及應用。該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尋求通過該等投資創造長期資本增值。

本公司持有不同的投資項目，目前包括全球範圍內能源行業及出行服務行業的資產組合。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先進製造的應用將會成為全球發展主流。在中國發佈的最新五年發展規劃中，發展前沿技術已成為國家政策的重點。先進製造業涉及廣泛的跨行業應用。普通合夥人的唯一股東於先進製造業有豐富經驗及深厚資歷。透過對該基金的投資，加之該基金其他有限合夥人的額外資金，本公司將能夠利用普通合夥人的知識及人脈關係識別及管理具理想前景的投資機會，同時根據經修訂及重列有限合夥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保持對該基金每個投資項目進行評估的權利及共同投資的機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從Foxconn Technology Pte. Ltd.、High Tempo International Limited、World Trade Trading Limited、Q-Run Holdings Limited及Q-Run Far East Corporation（統稱「富士康認購人」）收到1,485,000,000港元的總認購價並以每股認購股份1.00港元的認購價向各富士康認購人發行297,000,000股認購股份，合共1,485,000,000股認購股份（「富士康認購事項」）。

有關富士康認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1,485,000,000港元。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富士康認購事項產生的開支後）約為1,483,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將投資或收購中國及北美天然氣行業的目標所得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200,000,000港元分配為一般營運資金，因本公司需要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下表概述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及所得款項之實際用途。

| | 所得款項 淨額之擬定 用途(經 該通函所載 所得款項 淨額之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於 二零二零年 六月二十四日 公佈之 變動後) 千港元 |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所得款項 淨額之 實際用途 千港元 |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
|--------------------------|--------------------------------------------------------------|--------------------------------------------|-----------------------------------------------------|---------------------------------------------------|
| 投資或收購中國及 北美天然氣行業的目標 | 1,100,000 | 900,000 | 399,000 | 501,000 |
| 投資上游頁岩氣及/ 或頁岩油資產或海外項目 | 300,000 | 300,000 | - | 300,000 |
| 未來發展的其他投資 | 83,000 | 83,000 | 83,000 | - |
| 一般營運資金 | - | 200,000 | 54,000 | 146,000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根據經修改擬定用途合共動用536,000,000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947,000,000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根據經修改擬定用途使用。經修改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預期時間表(日後可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乃基於本公司經考慮(其中包括)現時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和需要的最佳估計而制訂。

COVID-19疫情加上全球經濟的不利變動擾亂天然氣市場，本公司認為，對潛在收購目標的業務及財務前景進行任何評估均將涉及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公司決定於近期進行投資或收購天然氣資產時採取審慎態度以降低潛在投資風險，並認為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將不會影響物色天然氣行業目標的投資或收購機遇之一般業務計劃。

董事會認為，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現有業務及營運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將會不時評估及評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務需要及本公司財務資源最佳配置及部署方案，從而增強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效率及效果。

展望未來，本公司的首要任務為保障投資本金及提高股東的價值。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將使本公司優化其資源配置，確保其業務之商業發展及獲得良好的財務表現。

詳情請參閱二零二零年末期業績「報告期後的事項」及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的公告。

展望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不同資產及業務的投資及管理，目前包括全球能源資產及出行服務業務。其投資組合公司(包括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出行服務平台、上游油氣業務、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加工及銷售及LNG物流服務、能源投資基金管理以及投資能源相關及其他行業及業務。

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布倫特平均油價55美元／桶，並在第二季度延續上漲趨勢。儘管年初的第二波COVID-19疫情的擴散蔓延影響了石油需求恢復的速度，但供給端OPEC+減產的堅定執行以及沙特的100萬桶／天的自願性減產，抵銷了如上因素對石油需求的影響。展望二零二一年後續時段，油價漲跌主要取決於需求的恢復速度、供給端通過調節平衡需求的執行力度以及降庫存的節奏。石油需求端已於二零二零年底恢復至9,300萬桶／天，預計二零二一年底將恢復至9,900-10,000萬桶／天，主要取決於COVID-19疫苗的大規模注射時點及其有效性。為了匹配需求的緩慢回升，供給端在執行OPEC+既定減產策略的同時，也在緩慢釋放閒置產量。不確定性在於伊朗受制裁產量回到市場時的影響以及美國頁岩油恢復的節奏。再看庫存，受COVID-19疫情影響全球新增的11億桶的庫存，已在二零二一年一月降至7億桶。基於不同機構預測的130萬至230萬桶／天的供需缺口，預計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至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新增庫存將被消化，庫存水平將恢復至疫情前的水平。然而，石油行業受到世界各地COVID-19疫情持續的影響，市場復甦受阻。此外，全球正加速推廣碳中和，提倡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來自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油價的未來趨勢並不樂觀。因此，從資產運營、控制風險及應對極端事件的角度，本公司將考慮於有需要時為上游資產購置保底對沖工具。同時，本公司將專注於維持資產的流動性，並嘗試多種方式於油價回升至更高水平時提高未來產量。

再看LNG市場，二零二一年國際經濟逐步復甦，也帶動了全球LNG需求，現貨端價格——JKM、TTF、NBP均是應聲上漲。而掛鈎布倫特油價的LNG長協，也受國際油價保持持續高位，對LNG長協價格上漲形成支撐。儘管國內經濟快速恢復及雙碳戰略對清潔能源的需求，進而帶動天然氣需求快速增長，但在國內天然氣需求的傳統淡季，LNG成本高企，將抑制部分需求。基於(1)供應端的在產項目及全球天然氣需求復甦的不確定性導致持續的供需緊平衡，(2)歐洲庫存在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降至正常水平之下的補庫需求，及(3)國內保供企業提前囤貨應對二零二一年冬季極端天氣的需求，如上因素可能都會對二零二一年LNG採購價格高企形成支撐。這就要求市場參與者動用金融工具對沖成本上漲的風險。此外，在國家管網開放的情形下，LNG供應商與城燃、電廠等用戶深度綁定，量身定制供氣服務，滿足不同客戶的用氣需求，通過銷氣量的增長來有效應對LNG價格波動帶來的風險。

此外，本公司一直密切參與出行服務平台的營運及監管。中國的出行服務行業在COVID-19疫情期間處境艱難，日訂單量跌至歷史最低水平。然而，該行業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迅速恢復，並在接下來的幾個季度繼續增長。二零二一年一月的中國日訂單量達14,000,000單。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整個市場(包括線上出租車訂單及專車服務)的日訂單量超過30,000,000單，領先市場參與者滴滴在高峰日達到日訂單量50,000,000單的歷史新高。滴滴已啟動「0188」三年戰略，目標是到二零二二年，中國網約車日出行量達50,000,000次，這與我們認為中國出行服務市場滲透不足的觀點一致。由於市場形勢已從客戶導向轉變為司機導向，未來增長將由合規司機的增長驅動。Weipin與滴滴合作推出「特惠快車」，客戶可享受10%至20%的折扣，對司機的服務要求則更具靈活性。新產品的靈活性吸引了大量接單率不及標準水平的司機，而其低價方案則有助吸引更多客戶。本公司相信，到二零二一年底，「特惠快車」產品的日訂單量將達3,000,000至5,000,000單，表明該市場具有巨大的增長潛力。為讓Weipin管理層在經營決策上擁有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透過友好協商，Weipin股東同意訂立經修訂股東協議，以(其中包括)調整Weipin董事會的架構，其中本公司同意將Weipin董事會中的指定董事人數由3人減至2人。調整後，本公司不再擁有Weipin董事會的多數投票權，從而不再對Weipin的業務活動擁有決策權。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會計準則，Weipin應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不再合併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Weipin持有的股權百分比維持不變(即35.5%)，Weipin仍為本公司的一個投資組合。允許具有更多出行服務營運經驗的董事在Weipin的業務及管理擁更多決策權有利於Weipin的長期發展，從而將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帶來更好的投資回報。

誠如本公告前文所述，本公司持有不同的投資項目，目前包括全球範圍內能源行業及出行服務行業的資產組合。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先進製造的應用將會成為全球發展主流。在中國發佈的最新五年發展規劃中，發展前沿技術已成為國家政策的重點。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iant Charm訂立一份經修訂及重列的有限合夥協議，以獲准成為一家主要專注於先進製造業的基金的有限合夥人。

展望未來，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的首要任務仍為管理投資組合公司層面的流動性以應對持續的不確定性，同時繼續推行去碳化及其他綠色資產機會的投資戰略，包括但不限於先進製造業投資。此外，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環境，並考慮可能退出成熟投資，抓住機遇，實現價值。

財務業績回顧

銷售及服務收入

銷售及服務收入包括貨物銷售收入約90,000,000港元及提供出行服務收入約1,670,500,000港元：

(1) 貨物銷售收入

貨物銷售收入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宏博礦業的原油銷售淨額。該收入由二零一九財年的152,200,000港元減少62,200,000港元或40.9%至二零二零財年的90,000,000港元。

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原油平均售價及淨銷量下降的綜合影響所致。宏博礦業的原油主要參考布倫特原油價格定價。二零二零財年布倫特原油平均價格下跌至每桶約344港元，而二零一九財年則為每桶約475港元。宏博礦業原油的平均單位售價由二零一九財年的每桶475港元下跌至二零二零財年的每桶約352港元，與全球油價走勢一致，甚至略好於布倫特原油價格，原因為宏博礦業積極與買家磋商，並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成功獲得一個有利的石油銷售價格，以保證本公司的利益。另一方面，宏博礦業的淨銷量由二零一九財年的320,224桶減少至二零二零財年的255,618桶，主要是由於積極採取控制生產計劃應對市場油價偏低的影響。有關產量下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宏博礦業投資」。

(2) 提供出行服務收入

提供出行服務收入指Weipin(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納入合併範圍的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的網約車服務。提供出行服務收入金額為扣除增值稅及附加費後乘客支付的全程車資價值。於二零二零財年，Weipin錄得65,373,216筆訂單及經營出行服務總收入1,670,500,000港元，平均每筆訂單收入25.6港元。相較於二零一九財年，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收購Weipin日期)至二零二零三月三十一日，Weipin錄得3,088,786筆訂單及總收入91,300,000港元，平均每筆訂單收入30港元。62,284,430筆訂單(或約2,016.5%)及收入1,579,200,000港元(或約1,729.7%)之顯著增長主要是由於自二零二零年下半年起，Weipin所覆蓋的新城市擴張、中國COVID-19疫情防控取得重大進展以及人們的旅遊熱情及頻率明顯恢復所致。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貨物銷售成本79,500,000港元及提供出行服務成本1,686,400,000港元：

(1) 貨物銷售成本

貨物銷售成本指宏博礦業原油銷售成本，其由二零一九財年的87,000,000港元減少7,400,000港元或約8.6%至二零二零財年的79,500,000港元。該減少與原油生產趨勢一致。

為應對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COVID-19疫情及石油供需失衡的不利影響，宏博礦業已通過積極限制產量、減少資本支出以及採取各種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率的措施，快速調整其生產目標。有關產量減少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宏博礦業投資」。

(2) 提供出行服務成本

提供出行服務成本指Weipin經營網約車服務的成本，其由二零一九財年的118,700,000港元增加1,567,700,000港元或約1,320.7%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686,400,000港元。該顯著增長與提供出行服務的收入增長趨勢一致，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應付司機盈利為付予司機的累計付款(包括司機獎勵金及引薦費)，乃作為達成若干經營目標的獎勵而向司機派發的付款。其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75,100,000港元增加1,332,000,000港元或約1,773.6%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407,100,000港元；
- (ii) 無形資產(包括網約車牌照、司機名單及業務關係)攤銷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31,100,000港元增加54,000,000港元或約173.6%至二零二零財年的85,100,000港元；
- (iii) 平台收費為向聚合流量平台支付的服務費，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1,000,000港元增加124,300,000港元或約1,130.0%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35,300,000港元；
- (iv) 向其他司機來源提供商支付的引薦費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500,000港元增加17,800,000港元或約1,186.7%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9,300,000港元；及

- (v) 司機管理及承運人責任險約為6,700,000港元，提現手續費約為9,900,000港元，出行服務許可費約為11,300,000港元，客戶服務成本約為9,600,000港元及其他成本約為2,100,000港元。

投資虧損

投資虧損主要包括下列各項：

- (i) 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300,400,000港元。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主要由於世界多地COVID-19疫情持續引發擔憂從而造成原油需求復甦緩慢及存在不確定性，阻礙了市場復甦。此外，全球加速推進碳中和，其推動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導致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減少；
- (ii) 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及股息收入共計收益2,8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的83,500,000港元增加49,000,000港元或約58.7%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32,500,000港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Weipin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綜合入賬。Weipin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二零財年分別錄得行政開支13,400,000港元及88,1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工資及接受第三方的服務。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由二零一九財年的11,400,000港元減少4,400,000港元或約38.7%至二零二零財年的7,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因宏博礦業收入減少而導致按原油銷售額徵收的資源稅減少。

勘探開支，包括乾井

勘探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的2,900,000港元增加12,700,000港元或約435.8%至二零二零財年的15,6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將以前財政年度已完鑽一年以上的在212區塊的三口勘探井於二零二零財年進行核銷。由於以目前的經濟和技術條件無法獲得工業油流，三口井被視為無工業開採價值，因此與三口井有關的徵地補償及前期費用轉入勘探費用，金額約為13,300,000港元。

融資收入淨額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年及二零二零財年分別錄得淨融資收入1,900,000港元及5,200,000港元。增加約175.2%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財年之匯兌收益。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由二零一九財年的虧損303,800,000港元增加160,6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虧損464,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節上述因素的累積效應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遞延稅項開支及當期稅項開支。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年錄得遞延稅項抵免8,600,000港元及當期稅項開支1,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零財年的遞延稅項抵免則為28,000,000港元。

二零二零財年的遞延稅項抵免包括(1)轉回於收購日期確認的Weipin無形資產攤銷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約21,000,000港元；(2)Weipin的未動用稅項虧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約7,200,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虧損由二零一九財年的虧損276,800,000港元增加109,9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虧損386,7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節上述因素的累積效應所致。

EBITDA

本公司管理層已編製EBITDA與除稅前利潤／虧損的對賬，該對賬為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計量。EBITDA指除利息開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EBITDA為常用的財務計量，本公司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家及其他人士將其作為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相較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資本回報以及承擔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予以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詮釋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未能對所得稅、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做出記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EBITDA與除稅前虧損的對賬。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 除稅前虧損 | (464,389) | (303,843) |
| 加：利息開支 | 6,521 | 7,409 |
| 加：折舊及攤銷 | 142,896 | 85,456 |
| EBITDA | (314,972) | (210,978) |

EBITDA由二零一九財年的虧損211,000,000港元變為二零二零財年的虧損315,000,000港元。負的EBITDA加劇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 (i) Stonehold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憂慮世界各地COVID-19疫情持續阻礙市場復甦，導致對原油需求恢復的速度放緩及出現不明朗因素。此外，全球正加速推廣碳中和，提倡使用天然氣及其他替代性可再生能源，因此減少對原油等化石燃料的長期需求。
- (ii) 來自宏博礦業的原油銷售的收入減少(二零二零財年較二零一九財年減少約41%)。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宏博礦業考慮到二零二零財年內油價低迷而積極控制其石油生產量所致；及
- (iii)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納入合併範圍之附屬公司Weipin出現虧損。此乃由於Weipin的業務尚處於經營初期，受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無法充分發揮潛力。本公司相信，隨著經營穩定，Weipin的邊際成本有望下降且其逐步產生利潤。

分部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由兩條業務線(產品及服務)共同組成。以符合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內部向本公司之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資料的方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財年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

- 全球能源投資：此分部進行及經營上游油氣業務、LNG業務並自加工油氣及LNG產生收益，以及投資及管理能源相關產業及業務。

- 出行服務業務：此分部管理及經營透過聚合流量平台為乘客提供網約車服務的司機及車輛並自提供出行服務產生收益。

| | 全球能源投資 | | 出行服務業務 | | 總計 | |
|---------------------------------|-----------|-----------|-----------|----------|-----------|-----------|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 |
| | 止年度 | | 止年度 | | 止年度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 (附註(b)) | | | | (附註(b)) |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銷售及服務收入 (附註1) | 90,008 | 152,219 | 1,670,507 | 91,327 | 1,760,515 | 243,546 |
| 投資虧損 | (287,577) | (244,018) | - | - | (297,577) | (244,018) |
| 可呈報分部虧損 (經調整EBITDA) (附註2) | (299,197) | (202,174) | (14,860) | (8,619) | (314,057) | (210,793) |
| 折舊及攤銷 | (52,672) | (53,259) | (90,224) | (32,197) | (142,896) | (85,456) |
| 利息收入 | 12,510 | 21,811 | 204 | 42 | 12,714 | 21,853 |
| 利息開支 | (6,372) | (7,305) | (1,064) | (289) | (7,436) | (7,594) |
| 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 - | (1,832) | (13,550) | - | (13,550) | (1,832) |
| 可呈報分部資產 (包括於一間聯營 公司的權益) | 3,022,112 | 3,413,165 | 586,058 | 509,500 | 3,608,170 | 3,922,665 |
| | 46,597 | 50,086 | - | - | 46,597 | 50,086 |
| 年內添置非流動 分部資產 | 1,949 | 67,817 | 9,826 | 3,557 | 11,775 | 71,374 |
| 可呈報分部負債 | (260,874) | (351,209) | (205,205) | (47,382) | (466,079) | (398,591) |

附註1：上文所呈報之銷售及服務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收入。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均無分部間收入。

附註2：報告分部溢利／虧損所用之計量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經調整盈利」。

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分部資料之詳情，請參閱本末期業績公告財務資料附註4(b)。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透過結合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有關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末期業績公告「業務回顧—富士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大部分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擁有無抵押現金及銀行存款983,8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114,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擁有未償還貸款23,7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7,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賬面值約36,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定義見RTO通函)。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應付年利率為1%。

除上文所披露或本末期業績公告另行披露之資料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押記、債權證或已發行或同意發行之其他貸款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負債、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及匯率的潛在波動。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債券總額與資產總值的比率)為約1.7%(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2%)。

主要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其能源投資業務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油價風險、貨幣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司機管理風險。

油價風險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於「全球能源投資」分部的投資組合包括上游油氣業務、LNG液化及出口、LNG進口、加工及銷售及LNG物流服務。宏博礦業(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從事石油相關活動。本公司亦擁有授予Stonehold(亦從事石油相關活動)的定期貸款。原油價格受全球及國內政治、經濟及軍事因素等眾多因素影響，而該等因素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油價下降可能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公司並無為宏博礦業部分生產買入任何認沽期權。然而，宏博礦業積極與買家磋商，並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成功達成石油銷售底價，以保證股東利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有關認沽期權。

貨幣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會產生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結餘的海外投資。產生貨幣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美元、澳元及人民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現金價值。

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及其各營運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於借款超過一定的預定授權水平時須取得母公司董事會之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易於變現的有價證券及自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貸款額，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定期審核及監控定息及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組合以管理其利率風險。

出行服務平台的司機管理風險

維持一支有競爭力的司機隊伍乃為出行服務平台成功的關鍵。倘Weipin無法吸引或維持一定數量的司機，其業務對業務合作夥伴的吸引力將降低，並且會對本公司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為繼續留住並吸引司機使用Weipin平台，Weipin將通過增加應付司機的給定行程固定費用及司機獎勵以增加司機的收入。此外，Weipin表示日後會繼續提供更多資源並接觸更大的司機群。

此外，Weipin將繼續投資開發為司機提供附加價值的全新司機服務系統，從而使其有別於競爭對手。具體措施包括：(1)核心全職司機享受專屬司服經理服務，以及享受線下驛站茶歇等服務；(2)Weipin將整合汽車服務行業資源，與相關企業進行異業合作，為核心司機提供充電、車輛保險、車輛維保、違章處理等服務；及(3)Weipin將定期評選核心優質司機，通過儀式感較強的獎狀或獎章，對核心司機進行表彰，增強與Weipin平台粘性。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Stonehold投資持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有關Stonehold投資的詳情如下：

| |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 佔總資產 概約百分比 |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
|-------------|------------------------------|------------------|---------------|----------------------|
| | 投資虧損 千港元 | 公允價值 千港元 | | 公允價值 千港元 |
| Stonehold投資 | 300,421 | 964,430 | 26.8% | 1,264,851 |

董事會知悉，Stonehold投資的表現可能受油氣市場的波動程度影響並容易因可能影響其價值的其他外部因素而波動。因此，為減輕股權相關潛在金融風險，董事會在市場不同領域維持多元化的投資組合，同時密切監控其投資組合的表現。

有關二零二零財年Stonehold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內「Stonehold投資」一節。除Stonehold投資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持有價值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資產總值5%以上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宏博礦業約93,500,000港元的土地、樓宇、機器及設備已質押為宏博礦業獲授之融資額度的抵押品(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各附屬公司概無涉及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令本公司或其各附屬公司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概無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港元)。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二零二零財年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管理合約

於二零二零財年內，概無就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務訂立合約，亦無與此有關之合約。

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擁有331名(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65名)僱員。於二零二零財年，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87,500,000港元(二零一九財年：50,800,000港元)。僱員薪酬待遇經參考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當時市場慣例定期檢討及釐定。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年終花紅、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並以書面形式確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彼等具備合適業務及財務經驗及技能以理解財務報表。周承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其他兩名委員會成員為石岑先生及林棟梁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訂定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及二零二零年四月，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816,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付總代價為1,334,973.60港元。隨後本公司所有購回股份均已註銷且就此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減少。董事會進行回購旨在長遠提高股東價值。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每股購回價

| 購回月份 | 購回 股份數目 | 已付 最高價 港元 | 已付 最低價 港元 |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
|---------|------------------|-----------------|-----------------|---------------------|
| 二零二零年三月 | 1,040,000 | 0.68 | 0.58 | 679,952.00 |
| 二零二零年四月 | 776,000 | 0.89 | 0.80 | 655,021.60 |
| 總計 | <u>1,816,000</u> | | | <u>1,334,973.60</u>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財年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且一向深諳責任承擔、透明性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之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政策，惟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二零財年，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規定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須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二零財年，王靜波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此安排不會導致權力過分集中，反而有助於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協助本公司更高效地發展其業務。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本末期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財務數字，已由本公司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比較，並認為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概不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零財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二零二零財年董事之若干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熊曉鵠先生已辭任美亞娛樂資訊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1））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進行披露。

報告期後的事項

出行服務業務終止綜合入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際持有Weipin權益股份的35.5%，且本公司擁有董事會大多數投票權及Weipin業務活動的所有決策權。

為讓Weipin管理層在經營決策上擁有更大的靈活性，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透過友好協商，Weipin股東同意訂立經修訂股東協議，以(其中包括)調整Weipin董事會的架構，其中本公司同意將Weipin董事會中的指定董事人數由3人減至2人(「調整」)。調整後，本公司不再擁有Weipin董事會的大多數投票權，從而不再對Weipin的相關業務活動擁有控制權。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會計準則，Weipin應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起不再合併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Weipin持有的股權百分比維持不變(即35.5%)，Weipin仍為本公司的一個投資組合。本公司正在評估本公司所持投資的公允價值，及Weipin的視作出售收益或虧損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

COVID-19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以來新型冠狀病毒爆發(「COVID-19」)對全球營商環境以及本公司帶來額外不確定因素。

就本公司業務而言，COVID-19已對其營運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原油需求減少。儘管油價因需求預期逐步恢復而於近期呈上升趨勢，考慮到疫情反復的影響，很難預測在近期情況將會如何發展。因此，市場仍十分脆弱。

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idgenenergyinv.com/>。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二零二零財年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IDG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王靜波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即王靜波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劉知海先生(總裁)；兩名為非執行董事，即林棟梁先生及熊曉鵠先生；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葛艾繼女士、石岑先生及周承炎先生。

* 僅供識別